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GLOBAL BIO-CHEM TECHNOLOGY GROUP COMPANY LIMITED

### 大成生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09)

####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概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
	2020年 (未經審核)	2019年 (未經審核)	
收益(百萬港元)	479.1	2,799.4	(82.9)
毛利(百萬港元)	40.9	53.8	(24.0)
除稅前虧損(百萬港元)	(902.8)	(838.2)	不適用
本期間虧損(百萬港元)	(902.8)	(838.2)	不適用
每股基本虧損(港仙)	(10.5)	(12.5)	不適用
每股中期股息(港仙)	無	無	不適用

\* 僅供識別

大成生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b>收益</b>	4	479,135	2,799,444
銷售成本		<u>(438,231)</u>	<u>(2,745,683)</u>
毛利		40,904	53,761
其他收入及所得	4	31,749	80,737
銷售及分銷成本		(54,049)	(247,701)
行政費用		(180,253)	(212,517)
其他支出		(379,593)	(210,967)
應佔一家合營公司虧損		(1,270)	(394)
財務成本	5	<u>(360,331)</u>	<u>(301,160)</u>
<b>除稅前虧損</b>	6	<b>(902,843)</b>	<b>(838,241)</b>
所得稅開支	7	<u>—</u>	<u>—</u>
<b>本期間虧損</b>		<b>(902,843)</b>	<b>(838,241)</b>
<b>其他全面收益</b>			
於其後或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香港境外業務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u>45,286</u>	<u>29,146</u>
<b>本期間全面虧損總值</b>		<b><u>(857,557)</u></b>	<b><u>(809,095)</u></b>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b>應佔虧損：</b>			
本公司擁有人		(848,412)	(800,581)
非控股權益		<u>(54,431)</u>	<u>(37,660)</u>
		<b><u>(902,843)</u></b>	<b><u>(838,241)</u></b>
<b>應佔全面虧損總值：</b>			
本公司擁有人		(805,111)	(774,405)
非控股權益		<u>(52,446)</u>	<u>(34,690)</u>
		<b><u>(857,557)</u></b>	<b><u>(809,095)</u></b>
<b>每股虧損</b>			
	8		
基本		<b><u>(10.5) 港仙</u></b>	<b><u>(12.5) 港仙</u></b>
攤薄		<b><u>(10.5) 港仙</u></b>	<b><u>(12.5) 港仙</u></b>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6月30日

	附註	2020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5,891,048	6,151,537
使用權資產		545,383	563,682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		41,487	58,502
無形資產		3,125	3,751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權益		—	—
於一家合營公司的權益		3,066	4,336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 (「指定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208	208
		<u>6,484,317</u>	<u>6,782,016</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46,447	369,496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10	99,345	267,87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668,027	721,852
應收一家合營公司款項		5,649	4,270
已抵押銀行存款		13,331	9,916
現金及銀行結餘		86,812	79,509
		<u>1,019,611</u>	<u>1,452,913</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12	1,304,492	1,551,47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2,403,183	2,047,566
應付一家聯營公司款項		1,347	1,593
應付稅項		104,423	107,967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7,491,867	5,583,337
租賃負債		3,743	3,700
可換股債券		1,066,974	1,034,246
		<u>12,376,029</u>	<u>10,329,885</u>
<b>流動負債淨值</b>		<u>(11,356,418)</u>	<u>(8,876,972)</u>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u>(4,872,101)</u>	<u>(2,094,956)</u>

		2020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b>非流動負債</b>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	2,044,444
租賃負債		313	2,188
遞延收入		115,071	120,294
遞延稅項負債		83,373	84,109
		<u>198,757</u>	<u>2,251,035</u>
<b>負債淨值</b>		<u>(5,070,858)</u>	<u>(4,345,991)</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3	890,741	767,880
儲備		<u>(5,761,027)</u>	<u>(4,965,745)</u>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絀 非控股權益</b>		<u>(4,870,286)</u>	<u>(4,197,865)</u>
		<u>(200,572)</u>	<u>(148,126)</u>
<b>虧絀總值</b>		<u>(5,070,858)</u>	<u>(4,345,991)</u>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9號港威大廈第六座22樓2202至04室。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玉米提煉產品及以玉米為原料的生化產品。本集團於本期間的主要業務性質概無重大變化。

##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 2.1 編製基準

於本期間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不包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事項，並應與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 2.2 持續經營

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虧損約902,800,000港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838,200,000港元)，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負債淨值約11,356,400,000港元(2019年12月31日：約8,877,000,000港元)及負債淨值約5,070,900,000港元(2019年12月31日：約4,346,000,000港元)。此外，誠如附註14中所述，由本集團及大成糖業控股有限公司(「**大成糖業**」)，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大成糖業集團**」的若干附屬公司(「**擔保人附屬公司**」)就長春大金倉玉米收儲有限公司(「**大金倉**」)的利益提供的財務擔保合約(「**財務擔保合約**」)所產生的任何潛在負債或責任可能會對本集團流動資金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有關該等情況的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對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因此本集團可能無法於一般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償付其負債。有鑒於此，並根據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嚴格審閱管理層狀況後的建議，本公司管理層已採取下列步驟以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

(a) **與銀行積極磋商，以取得足夠銀行借貸及降低本集團負債比率**

誠如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2019年年報**」)所披露，本公司一直與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銀行積極磋商，以取得彼等對本集團的持續支持。

本集團於中國的主要貸款銀行代表、吉林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吉林省國資委**」)、吉林省地方金融監督管理局、吉林省農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農投**」)，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農投集團**」(由吉林省國資委控制的實體，為本公司的間接主要股東)以及本集團的管理層在2019年2月1日於長春市召開的會議上，各方認可債務重組計劃的方向，並重申其促成該計劃的意向。主要貸款銀行亦於會議上確認，在此過渡期間，彼等將會繼續支持本集團，並同意(1)不撤回已提供的任何銀行融資；(2)採取一切可能的措施確保所有現有的銀行貸款得以重續；及(3)可按年以代替按月支付利息，以減輕本集團的現金流壓力。

於2019年2月1日的會議後，各方繼續就債務重組計劃進行磋商。誠如本公司及大成糖業日期為2020年2月25日的聯合公告(「**二月聯合公告**」)所披露，據各談判方所達成之共識，未償還債務須重新分類為主要貸款銀行的不良資產，讓彼等能以較大折讓向若干資產管理公司出售該等債務，以作為債務重組計劃的第一步。於2020年2月中旬，本公司獲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中國銀行吉林省分行**」)告知，其已與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新債權人**」)訂立轉讓協議，據此，中國銀行吉林省分行同意向新債權人出售，而新債權人同意以約人民幣815,700,000元作價購買其未償還本金總額為人民幣4,016,500,000元的貸款(「**轉讓貸款**」)的所有權利及利益，當中包括本集團(包括大成糖業集團)金額人民幣1,526,500,000元的貸款連同未償還利息以及由擔保人附屬公司擔保大金倉的債務。於轉讓貸款轉讓完成後，本集團管理層繼續探討債務重組計劃的下一步工作，藉此達成債務重組及大幅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董事會相信，一旦轉讓貸款得以解決，則其他重大未償還債務亦可通過類似的債務重組計劃解決。

債務重組計劃亦得到了政府的大力支持。於2020年3月5日，吉林省國資委向所有相關銀行及金融機構發出題為《關於商請各金融機構支持大成集團改革脫困化解債務風險的函》的正式文件，其中重申債務重組計劃及本集團的穩定經營一直為省、市政府的優先事項；並敦促長春市其他主要貸款銀行跟循中國銀行吉林省分行的債務重組計劃。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管理團隊著手就未償還債務及欠付其他主要貸款銀行的債務促成與轉讓貸款類似的安排。現時預期，待獲相關貸款銀行內部審批後，本集團欠付其他主要貸款銀行的債務將於2020年完成轉讓。

本公司將竭力促成落實債務重組計劃。董事會預期，本集團將可於2020年解決轉讓貸款下到期欠付的全部款項及大金倉的債務。

#### (b) 徵收位於長春市綠園區的土地及樓宇

謹此提述本公司及大成糖業日期為2017年3月2日的聯合公告及2019年年報。本公司及大成糖業已與潛在買方(「**潛在買方**」)就買賣位於中國長春市綠園區的地塊以及建於其上的樓宇(「**相關物業**」)進行了商討。根據潛在買方的意向書，預期潛在買方將以不少於人民幣2,200,000,000元的代價購買相關物業，惟須以拍賣方式所釐定的價格為準。鑒於潛在買方為市政府擁有的企業，管理層對出售事項將得以落實持審慎樂觀態度。

誠如2019年年報所披露，本集團接獲來自長春市保障性安居工程領導小組日期為2018年4月28日的正式文件，確認相關物業為中國棚戶區改造政策下重建目標物業的一部分。有關政策預計將縮減流程及豁免若干稅項，加快徵收相關物業的流程。此外，長春市保障性安居工程領導小組亦已於2018年9月27日的會議上確認相關物業的位置及面積。綠園區土地徵收辦事處亦已根據中國棚戶區改造政策出具日期為2019年10月30日之執行公告。本集團從潛在買方收取了約人民幣377,000,000元的徵收土地補償預付款項，該筆款項根據本集團、潛在買方及長春市綠園區人民政府(「**地方政府**」)於2019年最後季度訂立的協議，確認潛在買方及地方政府對搬遷進度感到滿意後，確認為徵收相關物業的補償款。



於2020年6月10日，長春市土地儲備中心、地方政府、綠園區審計局、綠園區土地徵收辦事處、潛在買方及本集團的代表在長春市舉行會議。會議上協定，長春市土地儲備中心及地方政府應加快結付應付本集團的未付餘款人民幣400,000,000元。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已從地方政府收取人民幣200,000,000元，並預期將於2020年底前收取餘下金額。

另一方面，誠如本公司及大成糖業於2020年8月24日所公告，地方政府宣佈徵收相關物業的決定。第一階段徵收(「**帝豪徵收**」)涉及大成糖業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長春帝豪食品發展有限公司(「**帝豪食品**」)所擁有的物業，其總土地面積達約149,249平方米，總建築樓宇面積約達67,000平方米(「**帝豪物業**」)。根據地方政府的通知，帝豪食品須於2020年第三季前交付帝豪物業。本集團預期就帝豪徵收將收到補償金合共約人民幣443,000,000元。補償金金額是按照吉林省國有土地上房屋徵收與補償辦法及長春市國有土地上房屋徵收與補償暫行辦法挑選及聘用的獨立估值師於2020年8月中旬發出的評估報告所釐定。

預期相關物業的其餘部份將以與帝豪徵收相若的方式徵收。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尚未與地方政府訂立有關帝豪徵收的正式協議。董事會預期，帝豪徵收的所得款項將提供額外資金，以紓緩停產期間本集團的財務及現金流壓力，並為本集團搬遷長春生產設施的資本開支提供部分資金。

**(c) 監察本集團的經營現金流**

本集團已採取多項措施以提升營運效率，以降低營運成本及提升本集團的競爭力。於本期間，本集團已優化生產及整合其資源於高效率分部，以盡量減少經營現金流出。

**(d) 來自間接主要股東的財務支持**

本集團已取得農投日期為2019年6月30日的確認函，確認彼將於未來24個月繼續向本集團提供財務支持，使本集團可按持續經營基準營運，並承擔於附註14所述的財務擔保合約可能產生的一切責任。上述本集團所獲的支持並無需以本集團任何資產作抵押。

此外，本集團於本期間透過與農投集團簽訂玉米採購合約以保障玉米顆粒的供應，以確保本集團營運恢復後，玉米顆粒供應充足。

農投為國有企業，於2016年8月成立，其於2020年6月30日的未經審核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1,951,000,000元(2019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102,000,000元)，其負責整合吉林省農業板塊的國有投資。本公司管理層認為農投將能夠支持本集團的營運，以及為其於吉林省農業板塊的多項投資之間提供協同效應，並向本集團提供足夠及充足的財務支持。

**(e) 向本公司引進潛在投資者**

本公司管理層亦積極與若干潛在投資者進行磋商以向本公司注資。誠如本公司於2019年7月19日及2019年9月27日所公告，本公司與滙港投資有限公司(「滙港」或「認購方」)(一家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例成立的有限公司)分別訂立兩份認購協議，據此，認購方已有條件同意認購及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合共1,279,799,672股新股份(「**第一批認購股份**」)，認購價為每股第一批認購股份0.10港元(「**第一次認購事項**」)，以及合共1,228,607,685股新股份(「**第二批認購股份**」)，認購價為每股第二批認購股份0.1080港元(「**第二次認購事項**」)。認購事項於2019年8月20日(「**第一次認購事項完成**」)及2020年4月29日完成(「**第二次認購事項完成**」)，第一次認購事項及第二次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淨值約127,900,000港元及132,000,000港元已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依據的持續經營假設的有效性，取決於本公司管理層採取上述措施的成果及事態的發展。董事建議透過上述步驟取得額外營運資金。經考慮上述步驟、內部資源、現有及預期可用銀行融資，本集團將擁有足夠的營運資金以應付自2020年6月30日起至少12個月的營運需要。因此，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是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倘持續經營假設為不適用，則可能需要作出調整，以反映資產可能需要按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記錄以外的金額變現。此外，本集團或須確認可能產生的額外負債，並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

## 2.3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期間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惟以下與本集團相關及自本期間開始生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本期間和往年所呈報金額並未因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產生重大變化。

## 3. 營運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而四個（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四個）可呈報營運分部如下：

- (a) 上游產品分部從事玉米澱粉、蛋白粉、玉米油及其他玉米提煉產品的生產及銷售；
- (b) 氨基酸分部從事賴氨酸及蘇氨酸等以玉米為原料的生化產品的生產及銷售；
- (c) 玉米甜味劑分部從事葡萄糖漿、麥芽糖漿、高果糖漿及麥芽糊精等玉米甜味劑的生產及銷售；及
- (d) 生物化工醇分部從事化工醇、融雪產品、氫氣及液氨等以玉米為原料的生化產品的生產及銷售。

管理層為主要營運決策者，並就本集團的營運分部的業績進行獨立監察，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策。分部表現按可呈報的分部損益作出評估，為經調整除稅前損益的計量基準。經調整除稅前損益的計量方式與本集團除稅前損益貫徹一致，惟該計量並不包括財務成本及公司收入及開支。

分部間銷售及轉撥是參考向第三方進行銷售所用的當時現行售價進行交易。

(a) 分部業績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上游產品 千港元	氨基酸 千港元	玉米甜味劑 千港元	生物化工醇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來自：						
外界客戶	239,648	9,312	228,895	1,280	—	479,135
分部間	<u>9,775</u>	<u>7,270</u>	<u>—</u>	<u>238</u>	<u>(17,283)</u>	<u>—</u>
<b>收益</b>	<b><u>249,423</u></b>	<b><u>16,582</u></b>	<b><u>228,895</u></b>	<b><u>1,518</u></b>	<b><u>(17,283)</u></b>	<b><u>479,135</u></b>
<b>分部業績</b>	<b><u>(279,736)</u></b>	<b><u>(180,248)</u></b>	<b><u>(42,370)</u></b>	<b><u>(10,981)</u></b>		<b><u>(513,335)</u></b>
銀行利息收入						250
未分配收入						12,882
未分配開支						(41,039)
應佔一家合營公司虧損						(1,270)
財務成本						<u>(360,331)</u>
<b>除稅前虧損</b>						<b>(902,843)</b>
所得稅開支						<u>—</u>
<b>本期間虧損</b>						<b><u>(902,843)</u></b>

(a) 分部業績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上游產品 千港元	氨基酸 千港元	玉米甜味劑 千港元	生物化工醇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來自：						
外界客戶	1,441,945	887,951	465,628	3,920	—	2,799,444
分部間	<u>71,635</u>	<u>—</u>	<u>—</u>	<u>1,082</u>	<u>(72,717)</u>	<u>—</u>
<b>收益</b>	<b><u>1,513,580</u></b>	<b><u>887,951</u></b>	<b><u>465,628</u></b>	<b><u>5,002</u></b>	<b><u>(72,717)</u></b>	<b><u>2,799,444</u></b>
<b>分部業績</b>	<b><u>(348,929)</u></b>	<b><u>(173,842)</u></b>	<b><u>(42,473)</u></b>	<b><u>(12,053)</u></b>		<b><u>(577,297)</u></b>
銀行利息收入						881
未分配收入						68,605
未分配開支						(28,876)
應佔一家合營公司虧損						(394)
財務成本						<u>(301,160)</u>
<b>除稅前虧損</b>						<b>(838,241)</b>
所得稅開支						<u>—</u>
<b>本期間虧損</b>						<b><u>(838,241)</u></b>

(b) 地區資料

按客戶地點區分的收益資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中國	448,657	2,334,563
亞洲、美洲及其他地區	<u>30,478</u>	<u>464,881</u>
	<b><u>479,135</u></b>	<b><u>2,799,444</u></b>

#### 4. 收益、其他收入及所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b>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中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b>		
貨物銷售(a)	<u>479,135</u>	<u>2,799,444</u>
<b>其他收入及所得</b>		
遞延收入攤銷	3,418	6,753
銀行利息收入	250	881
銷售包裝物料及副產品產生的收益，淨值	563	662
政府補助(b)	3,432	4,994
匯兌收益，淨值	—	1,982
豁免應付款項	810	—
存貨撇減撥回，淨值	—	8,330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回，淨值	—	6,257
出售使用權資產收益	—	2,210
視作出售一家附屬公司的收益	—	35,758
分包收入	16,476	2,018
其他	<u>6,800</u>	<u>10,892</u>
	<u>31,749</u>	<u>80,737</u>

備註：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中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是按定額價格計算並於某一時點確認。
- (b) 政府補助指對給予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獎勵，毋須遵守其他義務及條件。

## 5. 財務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	217,880	193,971
貼現應收票據的財務成本	503	2,810
農投提供財務擔保的利息	9,527	9,290
應付供應商款項的利息	99,605	64,208
可換股債券的估算利息	32,728	30,751
租賃負債利息	88	130
	<u>360,331</u>	<u>301,160</u>

## 6.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		
— 工資及薪金	122,273	165,582
— 退休金計劃供款	29,386	34,966
	<u>151,659</u>	<u>200,548</u>
出售存貨成本(a)	435,058	2,734,606
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212,537	255,773
— 使用權資產	12,372	13,230
無形資產攤銷	—	3
遞延收入攤銷	(3,418)	(6,75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值	—	17
出售使用權資產收益	—	(2,210)
視作出售一家附屬公司的收益	—	(35,758)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減值	16,205	33
存貨撇減撥回，淨值(b)	(2,086)	(8,696)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減值撥回)，淨值	20,966	(6,25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淨值	12,447	19,499
	<u>12,447</u>	<u>19,499</u>

備註：

- (a) 出售存貨的成本包括僱員福利開支、折舊及存貨撇減撥回，有關款項亦已按各收入及開支類別計入於上表個別披露之相關金額內。
- (b) 存貨撇減撥回已計入其他收入及銷售成本中，金額分別為無及2,086,000港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8,330,000港元及366,000港元)。

## 7.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本期間及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由於本期間及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位於中國的所有附屬公司均產生稅項虧損，故並無就中國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

## 8. 每股虧損

本期間每股基本虧損是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約848,412,000港元(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800,581,000港元)，以及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8,104,085,308(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6,398,998,360)股計算。

因假設兌換可換股債券有反攤薄影響，故於本期間及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等。

## 9.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發本期間的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 10.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2020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493,918	648,479
應收票據	<u>3,846</u>	<u>2,907</u>
	497,764	651,386
虧損撥備	<u>(398,419)</u>	<u>(383,516)</u>
	<u>99,345</u>	<u>267,870</u>



本集團一般授予長期客戶的信貸期30日至90日(2019年12月31日：30日至90日)。本集團嚴格監管其結欠的應收款項。本集團管理層亦會定期複核逾期結餘。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並不計息。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來自眾多不同客戶，故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

於呈報期末，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1個月內	52,769	176,294
1至2個月	23,094	46,925
2至3個月	6,196	9,760
3至6個月	4,165	14,214
6個月以上	13,121	20,677
	<u>99,345</u>	<u>267,870</u>

#### 1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0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預付款項	42,809	57,762
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95,870	93,198
中國增值稅及其他應收稅項	91,855	106,316
出售資產應收款項(a)	437,493	464,576
	<u>668,027</u>	<u>721,852</u>

備註：

- (a) 出售資產應收款項包括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出售建於一幅位於長春市綠園區的地塊上的若干樓宇、機器及附屬設施的餘下代價之應收款項，於2020年6月30日的金額約為417,582,000港元(2019年12月31日：444,444,000港元)。本集團於本公告日期已收取約219,780,000港元。

## 12.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2020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 予第三方(a)	954,903	1,174,565
— 予農投集團(b)	341,781	372,467
	<u>1,296,684</u>	<u>1,547,032</u>
應付票據	7,808	4,444
	<u>1,304,492</u>	<u>1,551,476</u>

備註：

- (a) 於2019年12月31日，應付第三方的貿易賬款包括應付一家國有供應商的餘額約66,800,000港元，該應付貿易賬款並無抵押且於信貸期屆滿後按年利率8.0%至9.0%計息。於本期間，農投收購該國有供應商的100.0%股權，而相應應付結餘已於2020年6月30日於應付農投集團的貿易賬款中披露。
- (b) 應付農投集團的貿易賬款並無抵押且於信貸期屆滿後按年利率7.2%至12.0% (2019年12月31日：年利率7.2%至12.0%)計息。

本集團一般獲供應商給予30日至90日(2019年12月31日：30日至90日)的信貸期。

於呈報期末，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按收到所購買貨品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1個月內	121,638	319,900
1至2個月	10,183	113,490
2至3個月	20,877	32,609
3個月以上	1,151,794	1,085,477
	<u>1,304,492</u>	<u>1,551,476</u>

### 13. 股本

	2020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				
20,000,000,000股(2019年12月31日：20,000,000,000股)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u>2,000,000</u>		<u>2,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2020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2019年12月31日(經審核)	
	股份數目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於1月1日	7,678,798,032	767,880	6,398,998,360	639,900
已發行新股份	<u>1,228,607,685</u>	<u>122,861</u>	<u>1,279,799,672</u>	<u>127,980</u>
於6月30日／12月31日	<u>8,907,405,717</u>	<u>890,741</u>	<u>7,678,798,032</u>	<u>767,880</u>

於2020年4月29日第二次認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發行1,228,607,685股新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0.1080港元，總代價約132,690,000港元。

### 14. 財務擔保合約

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共同就大金倉自2010年起獲授予的財務融資向中國的一家金融機構提供企業擔保，該等財務融資於2020年6月30日的最高金額為人民幣2,500,000,000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2,500,000,000元)。因本公司管理層未能獲得充足及可靠的大金倉財務資料，故專業估值師無法完成估值。因此，並未就財務擔保合約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確認財務擔保負債。

於本期間，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作為財務擔保合約的擔保人)就大金倉的銀行借貸確認利息約為75,100,000港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56,700,000港元)，相關金額於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計入「其他支出」。

## 補救措施的最新資料

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核數師**」)就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不發表意見，詳情載於2019年年報。繼2019年年報「補救措施的最新資料」一段所載的管理層回應及管理層已經及將會採取的相關補救措施後，本公司管理層謹此提供由審核委員會於嚴格審閱本期間的管理層狀況後，考慮、建議及同意以下已經或將會採取的相關補救措施的最新資料：

### 1. 財務擔保合約

誠如2019年年報所詳述，由於本公司未能獲得大金倉的可靠財務資料，使專業估值師無法進行準確估值，財務擔保合約並沒有於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於本期間，情況仍然持續。然而，董事會一直在積極探索解決財務擔保合約的不同方案。

誠如二月聯合公告所披露，大金倉與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偉峰國際支行(「**偉峰中國銀行**」)所訂立貸款協議項下的定期貸款(「**大金倉貸款**」)經已到期並須即時支付。作為該等貸款協議其中一項條件，擔保人附屬公司已向偉峰中國銀行提供擔保，以保證大金倉履行其於該等貸款協議項下的責任，惟大金倉未能償還大金倉貸款，該等貸款協議項下的未償還本金總額為人民幣2,490,000,000元連同未償還利息。因此，偉峰中國銀行或會要求擔保人附屬公司於其所要求的任何時間承擔金額為人民幣2,490,000,000元連同未償還利息的全部責任。

謹此提述二月聯合公告，本集團的中國主要貸款銀行、吉林省國資委、農投以及本集團的管理層一直積極商議債務重組計劃的細節。據各談判方所達成之共識，未償還債務須重新分類為主要貸款銀行的不良資產，讓彼等能以較大折讓向若干資產管理公司出售該等債務，以作為債務重組計劃的第一步。於2020年2月中旬，本公司獲中國銀行吉林省分行告知，其已與新債權人訂立轉讓協議，據此，中國銀行吉林省分行同意向新債權人出售，而新債權人已同意以約人民幣815,700,000元作價購買未償還本金總額為人民幣4,016,500,000元的轉讓貸款的所有權利及利益，當中包括本集團(包括大成糖業集團)金額為人民幣1,526,500,000元的貸款連同未償還利息及金額為人民幣2,490,000,000元的大金倉貸款。於轉讓貸款轉讓完成後，本集團管理層繼續探討債務重組計劃的下一步工作，藉此達成債務重組及大幅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本公司將竭力促使落實債務重組計劃。董事預期本集團(包括大成糖業集團)能在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前解決轉讓貸款及大金倉貸款項下的所有應付款及欠款，以及相關的非無保留審計意見。截至2020年6月30日及本公告日期止，大金倉提取的金額為人民幣2,490,000,000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2,490,000,000元)。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註2.2第(a)項。

本集團根據本期間的財務擔保合約確認財務成本約75,100,000港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56,700,000港元)，該款項已計入其他支出。

## **2. 有關持續經營的重大不明朗因素**

誠如2019年年報所詳述，核數師已就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提出重大不明朗因素。除2019年年報所披露之補救措施外，本公司管理層已經採取及將會採取附註2.2所列的措施，以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

視乎採取附註2.2所述步驟的成果，董事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將擁有足夠的營運資金以應付自2020年6月30日起計最少12個月的營運需要。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玉米提煉產品、氨基酸、玉米甜味劑及生物化工醇。上游玉米提煉分部提供原料，將玉米顆粒轉化成玉米澱粉、蛋白粉、纖維及玉米油；玉米澱粉再透過一整套生化及／或化學程序進一步提煉成一系列高增值下游產品。

## 業務回顧

本集團產品的售價受原材料(主要為玉米顆粒及玉米澱粉)價格、各種產品及有關替代產品在市場的供求情況、以及產品的不同規格所影響。

於本期間，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持續爆發對全球經濟環境造成壓力。企業停業、供應鏈斷裂及嚴格的封鎖措施，導致人口消費模式改變、需求停滯及經濟大幅放緩。因此，中國的國內生產總值於2020年第一季度縮減6.8% — 是自1992年以來首次下跌。2020年第一季度中國的封鎖措施大幅降低對飼料產品的需求，尤其是在農曆新年期間的消費高峰期後。此外，於全中國爆發的非洲豬瘟(「**非洲豬瘟**」)於本期間繼續對畜牧業及飼料行業造成影響。因此，本集團的上游玉米提煉廠及氨基酸分部的表現受壓。就甜味劑市場而言，儘管中國蔗糖價格按年上升，但隨着需求萎縮，中國甜味劑市場的競爭加劇。鑑於經營環境嚴峻，本集團已暫停於哈爾濱、德惠、興隆山及錦州的生產營運以減少經營現金流出，直至市場情況有所改善。有關上述暫停營運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9月24日、2019年12月16日、2020年2月10日及2020年5月29日的公告(合稱「**暫停營運公告**」)。

就玉米供應而言，根據2020年7月美國農業部的估計，2020/21年度全球玉米產量估計為1,163,200,000公噸(「公噸」)(2019/20年度：1,112,400,000公噸)。然而，由於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爆發導致燃料價格下跌，加上經濟放緩，削弱乙醇及飼料行業的玉米消費。國際玉米價格由2019年底每蒲式耳608美仙(相當於每公噸人民幣1,670元)下跌至2020年6月底每蒲式耳548美仙(相當於每公噸人民幣1,528元)(2019年6月底：每蒲式耳503美仙(相當於每公噸人民幣1,361元))。於中國，估計2019/20年度玉米收成將產生約266,500,000公噸(2018/19年度：約260,800,000公噸)玉米，而2020年的消耗量估計為285,500,000公噸。此外，封鎖措施導致本期間中國玉米顆粒運輸延誤及玉米拍賣延誤。玉米短缺推高國內的玉米價格。因此，截至2020年6月底，中國玉米價格飆升至每公噸人民幣2,158元(2019年6月底：每公噸人民幣1,800元)。經濟放緩及需求萎縮導致繼續上游玉米提煉的生產業務在商業上並不可行。為紓緩情況，本集團除暫停於哈爾濱、德惠及興隆山的上游營運外，亦已從2020年第二季度開始暫停錦州元成生化科技有限公司(「錦州元成」)的生產業務。因此，本期間本集團上游玉米提煉業務的收益大幅減少。儘管中國經濟於第二季度出現緩慢復甦跡象，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為3.2%，但由於預期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將於2020年為全球經濟帶來未知數，加上非洲豬瘟的影響持續，故未來經營環境仍將充滿挑戰。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市場狀況，並審慎決定本集團的業務策略，優化本集團生產設施的營運，在維持相對穩健的現金流與保持其市場佔有率中取得平衡。

就賴氨酸市場而言，本期間非洲豬瘟在中國的爆發繼續對養豬業造成嚴重影響。根據業內估計，2020年中國豬肉產量預期將降至36,000,000公噸，較2018年產量下跌33%。因此，對賴氨酸產品的需求顯著下降。本期間賴氨酸價格介乎於每公噸人民幣6,500元至人民幣7,500元之間。玉米成本的上漲亦對本集團氨基酸產品的利潤率構成壓力。鑑於市場環境充滿挑戰，管理層已自2019年8月起暫停氨基酸生產營運。因此，本期間本集團賴氨酸分部的收益大幅減少。儘管豬隻數目截至第二季末以較預期為快的速度回復，中國整體豬肉產量預計同比大幅下降。在非洲豬瘟的影響將繼續為豬肉市場帶來不明朗因素的同時，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將使前景更為複雜，由於食品服務渠道大幅減少，加上廠房在封鎖期間以至封鎖後關閉。預計中國將於2020年進口更多肉類製品，以彌補生產減少所造成的短缺。另一方面，中國與美國(「美國」)之間的緊張局勢將影響兩國之間的豬肉貿易。賴氨酸市場於2020年下半年的前景仍將挑戰重重。本集團將繼續運用其研發能力以改善營運效率以降低成本，同時開發其他氨基酸產品以應對市場變化。

就糖市場而言，由於巴西、印度及泰國的產量有望增加，故預期2020/21年度全球產量將達到188,100,000公噸。雖然行業估計顯示2020年糖的需求有所增長，但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的影響對國際糖價有一定影響。因此，國際糖價於2020年6月底下跌至每磅11.84美仙(相當於每公噸人民幣1,853元)(2019年6月底：每磅12.32美仙，相當於每公噸人民幣1,871元)。而中國國內2020/21年度收成季節的糖產量則維持在10,700,000公噸的相若水平(2019/20年度：10,800,000公噸)，消耗量仍維持於約15,800,000公噸(2019年：15,800,000公噸)。因此，於2020年6月底國內糖價上升至每公噸人民幣5,573元(2019年6月底：每公噸人民幣5,390元)。為保護本地糖生產商，及縮窄國際糖價與國內糖價的巨大差距，自上年度起，中國政府除了對進口糖徵收高關稅外，亦積極打擊走私糖。該等措施對維持國內糖價已見成效。然而，由於華東地區多家用戶已採用綜合一體化生產，並向上游擴展，以確保原料供應，甜味劑市場有所萎縮，競爭更趨劇烈。經濟放緩亦對甜味劑產品的需求造成影響。該等影響在中國東北的低利潤率地區尤為突出。因此，本集團已暫停錦州及興隆山的下游甜味劑生產設施的營運，直至市場景氣恢復。同時，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改善營運效率以降低成本，開發更符合市場需求的新產品。

本期間本集團生物化工醇業務的經營環境繼續面臨挑戰。本集團的研究及開發團隊積極尋求機會重新調整產品組合以加入高增值產品，以應對不斷變化的市場需求。本集團在恢復生物化工醇業務之前，將繼續觀察市場及採取審慎措施。

由於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將持續影響全球經濟，預期2020年下半年的經營環境將會充滿挑戰。中美之間的緊張局勢將進一步增加經濟及復甦步伐的不確定性。除此之外，經濟放緩加劇將令本已低迷的市場進一步受壓。短期而言，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控非洲豬瘟及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爆發的發展、市場狀況以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確保本集團附屬公司在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恢復生產營運。長遠而言，本集團將繼續透過其品牌及以客為本的精神，了解客戶不斷變化的需求及對產品的要求，以鞏固其市場地位，並持續投入研發進一步改善成本效益及產品組合，同時優化使用率提高營運效能以應對市場變化。就內部而言，引進及加入財力雄厚、具國有企業背景的股東所產生的協同效應可為本集團提供強大的財務支持、牢固銀行關係、獲得有利的政府政策及管理能力。



## 財務表現

於本期間，由於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爆發以及經濟放緩，本集團的大部分生產設施都已暫停運作。暫停營運導致銷量大幅下降，本集團於本期間的綜合收益大幅減少約82.9%至約479,100,000港元(2019年：2,799,400,000港元)。就玉米顆粒成本而言，由於大部分中國城市採取嚴格的封鎖措施以防止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擴散、業務營運暫停及主要交通樞紐封鎖導致供應鏈斷裂，加上國家的玉米拍賣被推遲。玉米顆粒供應緊張導致本集團於本期間的玉米顆粒採購價上升12.6%。然而，本集團於本期間主要消耗其2019年最後季度所生產的存貨，而當時的玉米價格較本期間相對較低，本集團上游分部的毛利率因而有所改善。與此同時，因大部分氨基酸產品的存貨已於去年耗用，本期間售出的氨基酸產品數量微不足道，毛虧率為2.2%(2019年：3.9%)。雖然甜味劑市場需求停滯及競爭加劇使玉米甜味劑價格受壓，但本集團已進一步暫停低使用率的設施，並整合資源於效率較高的生產基地。本集團下游分部的利潤率於本期間略有改善。儘管本集團已執行措施改善其盈利能力，惟暫停營運而導致的銷量大幅下降拖累本集團的毛利減少24.0%至約40,900,000港元(2019年：53,800,000港元)。然而，由於與暫停業務營運相關的支出部分約246,000,000港元被分配至其他支出，本集團於本期間的平均銷售成本下跌約14.3%。因此，本集團的毛利率改善6.6個百分點至8.5%(2019年：1.9%)。

由於本集團的債務水平偏高，財務成本繼續拖累本集團的表現。於本期間，本集團錄得虧損淨值約902,800,000港元(2019年：838,200,000港元)及LBITDA(即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虧損)約317,600,000港元(2019年：268,100,000港元)。為改善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管理層將繼續專注精力於(1)加快搬遷長春市綠園區生產設施至興隆山廠區，以釋放出土地予以徵收並優化興隆山廠區的經營效率；(2)積極與銀行及債權人就債務重組計劃及其他替代方案進行協商，以降低本集團債務水平；(3)精簡生產廠房及整合資源至回報相對較高的分部；及(4)引入潛在投資者以加強本集團營運資金及財務狀況。

## 上游產品

(收益：239,600,000 港元(2019年：1,441,900,000 港元))

(毛利：15,300,000 港元(2019年：28,800,000 港元))

於本期間，本集團大部分上游業務暫停導致銷量大減。因此，本集團的上游業務收益減少約83.4%至約239,600,000 港元(2019年：1,441,900,000 港元)。儘管本集團於本期間的玉米顆粒採購價上升12.6%，但由於本集團大部分上游營運已暫停，本集團於本期間購買的玉米顆粒數量微不足道，且主要消耗其於2019年最後季度所生產的存貨，而當時玉米價格較本期間相對較低。此外，與暫停業務營運相關的支出部分被分配至其他支出。故此，本集團上游產品的平均銷售成本僅輕微增加0.7%。另一方面，由於下游市場需求減少，玉米澱粉平均售價於本期間下跌3.3%。其他玉米提煉產品方面，由於中美緊張關係升溫，加上美國大豆因封鎖邊境而延遲運輸，飼料相關玉米提煉產品(如玉米蛋白粉及纖維)需求有所改善。於本期間，其他玉米提煉產品的平均售價增加12.9%。因此，玉米澱粉分部及其他玉米提煉產品分部分別錄得毛利約15,200,000 港元(2019年：126,800,000 港元)及100,000 港元(2019年：毛虧：98,000,000 港元)，以及毛利率分別約8.4%(2019年：13.4%)及0.2%(2019年：毛虧率：19.9%)。

玉米澱粉及其他玉米提煉產品的銷量分別約為74,000公噸(2019年：372,000公噸)及29,000公噸(2019年：282,000公噸)。玉米澱粉的內部消耗量約為8,000公噸(2019年：48,000公噸)，主要用作本集團下游生產的原材料。

## 氨基酸

(收益：9,300,000 港元(2019年：888,000,000 港元))

(毛虧：200,000 港元(2019年：34,700,000 港元))

氨基酸分部包括賴氨酸、蛋白賴氨酸及蘇氨酸產品。由於大部分存貨已於本期間前耗用，氨基酸分部錄得的銷量微不足道。故此，氨基酸的銷量下降至2,000公噸(2019年：162,000公噸)，氨基酸分部收益大幅減至約9,300,000 港元(2019年：888,000,000 港元)。於本期間，非洲豬瘟及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爆發所造成的影響使氨基酸的售價嚴重受壓。為緩解情況，本集團繼續暫停其氨基酸業務，以儘量減少現金流出。因此，於本期間，氨基酸分部錄得毛

虧約200,000港元(2019年：34,700,000港元)，毛虧率為2.2%(2019年：3.9%)。由於預計非洲豬瘟及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的影響將持續一段時間，飼料相關行業的未來前景仍將面臨挑戰。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察非洲豬瘟及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爆發的發展、市場狀況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以在實際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恢復生產營運。中美緊張局勢將繼續為全球及國內飼料及肉類產品的需求帶來不確定因素，在努力降低生產成本的同時，本集團的研究及開發團隊正積極尋找機會開發其他氨基酸產品，使本集團的現有產品組合得以互補及應對不同類型動物的需要，以提升本集團的靈活性及應對市場變化的能力。

## 玉米甜味劑

(收益：228,900,000港元(2019年：465,600,000港元))

(毛利：25,500,000港元(2019年：57,900,000港元))

玉米甜味劑分部包含玉米糖漿及固態玉米糖漿，並由大成糖業集團經營。

於本期間，由於興隆山廠區及錦州廠區暫停營運以及市場競爭激烈，玉米甜味劑的銷量減少50.7%至約74,000公噸(2019年：150,000公噸)。因此，收益減少50.8%至約228,900,000港元(2019年：465,600,000港元)。由於自去年以來甜味劑市場競爭激烈(尤其是在中國東北等低利潤地區)，本集團已暫停中國東北地區大部分甜味劑生產設施，並整合其資源於上海生產基地。此外，與暫停業務營運相關的支出部分於本期間被分配至其他支出。因此，雖然銷量大減，玉米甜味劑分部於本期間仍錄得毛利約25,500,000港元(2019年：57,900,000港元)，毛利率則下降1.3個百分點至約11.1%(2019年：12.4%)。

## 生物化工醇

(收益：1,300,000港元(2019年：3,900,000港元))

(毛利：300,000港元(2019年：1,800,000港元))

生物化工醇分部包括生物化工醇，如酣醇類及樹脂醇、融雪產品、氫氣及液氨。過往年度玉米價格高企使玉米基多元醇相對傳統石油提煉的多元醇的競爭力下降。因此，本集團自2014年3月份起已暫停大部分生物化工醇的生產。於本期間，本集團生產及銷售少量融雪產品，同時繼續銷售生物化工醇庫存。

於本期間，生物化工醇分部收益下降66.7%至約1,300,000港元(2019年：3,900,000港元)，由於有關生物化工醇期末存貨已於過往年度作出重大撥備，故生物化工醇分部錄得毛利約300,000港元(2019年：1,800,000港元)，毛利率為23.1%(2019年：46.2%)。

本集團自2014年3月以來已暫停液氨生產，其後並未進行任何銷售。

## **出口銷售**

於本期間，本集團出口銷售佔本集團總收益6.3%(2019年：16.6%)。上游產品、氨基酸及玉米甜味劑的出口銷售分別減少76.9%、98.4%及90.2%至約22,100,000港元(2019年：95,500,000港元)、5,400,000港元(2019年：338,900,000港元)及3,000,000港元(2019年：30,500,000港元)。該減幅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大部分的生產設施暫停營運。而本期間及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錄得生物化工醇的出口銷售。

## **其他收入及所得、經營支出、財務成本及所得稅開支**

### **其他收入及所得**

於本期間，其他收入及所得下降60.7%至約31,700,000港元(2019年：80,700,000港元)。此差異主要是由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確認視作出售一家附屬公司的收益35,800,000港元及一次性存貨撇減撥回8,300,000港元，該等項目於本期間並不適用。

### **銷售及分銷成本**

於本期間，銷售及分銷成本減少78.2%至約54,000,000港元(2019年：247,700,000港元)，佔本集團收益的11.3%(2019年：8.8%)。該減幅主要是由於本集團銷量下降所致。

### **行政費用**

於本期間，行政費用減少15.2%至約180,300,000港元(2019年：212,500,000港元)，佔本集團收益的37.6%(2019年：7.6%)。該減幅主要是由於(1)員工人數減少導致薪金及其他員工福利減少13,500,000港元至約56,100,000港元(2019年：69,600,000港元)及(2)法律及專業費用減少6,400,000港元至約8,000,000港元(2019年：14,400,000港元)。

## **其他支出**

於本期間，其他支出增加79.9%至379,600,000港元(2019年：211,000,000港元)。該升幅主要是由於暫停營運而產生相關支出。因此，有關本集團若干生產設施閒置產能的總支出增加139,200,000港元至約246,000,000港元(2019年：106,800,000港元)。

## **財務成本**

於本期間，應付供應商款項利息增至99,600,000港元(2019年：64,200,000港元)。由於若干銀行借貸於本期間的利率較高，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增加至217,900,000港元(2019年：194,000,000港元)。因此，本集團財務成本增加19.6%至約360,300,000港元(2019年：301,200,000港元)。

##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本集團所有附屬公司於本期間均錄得稅務虧損，故於本期間並無所得稅開支(2019年：無)。

## **非控股股東應佔虧損**

於本期間，大成糖業錄得虧損約151,200,000港元(2019年：106,100,000港元)，致使非控股權益應佔虧損達約54,400,000港元(2019年：37,700,000港元)。

## **財務資源與流動資金**

### **借貸淨值**

於2020年6月30日的借貸總值而減少約135,900,000港元至約7,491,900,000港元(2019年12月31日：7,627,800,000港元)，該減幅是由於在本期間償還若干銀行及其他借貸淨值約52,200,000港元以及匯率調整約83,700,000港元所致。另一方面，於2020年6月30日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約10,700,000港元至約100,100,000港元(2019年12月31日：89,400,000港元)。因此，借貸淨值減少至約7,391,800,000港元(2019年12月31日：7,538,400,000港元)。

###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的結構**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為約7,491,900,000港元(2019年12月31日：7,627,800,000港元)，所有(2019年：所有)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均以人民幣為單位。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全部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均須於一年內或需於要求時償還(2019年12月31日：73.2%須於一年內償還，26.8%須於第二至第五年償還)。於2020年6月30日，金額約人民幣319,200,000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334,000,000元)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以固定年利率7.0%至13.6%(2019年12月31日：年利率7.0%至13.6%)計息，年期為一年至三年。除此以外，本集團其餘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皆按浮動利率計息。

## 可換股債券

於2015年10月現代農業產業投資有限公司(「**現代農業**」)認購股份及可換股債券完成後，本公司向現代農業發行本金總額為1,086,279,565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其可於悉數轉換後按每股0.23港元(須予調整)的初步轉換價轉換為4,722,954,631股本公司轉換股份。可換股債券是每年按0.01%的票面利率分季度支付為期五年。其持有人有權於發行可換股債券日期後三個曆月之日後任何時間直至發行日期滿五週年之前7日(不包括該日)為止，將可換股債券的未償還本金金額全部或任何部分(以1,000,000港元及其完整倍數列值)轉換為新股份，惟轉換股份的公眾持股量不得少於25%或上市規則所規定的任何特定百分比。於本公告日期，現代農業尚未行使其轉換權。

誠如本公司於2019年7月19日及2019年9月27日所公佈，本公司與認購方分別訂立兩份認購協議，據此，認購方已有條件同意認購及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1,279,799,672股新股份，認購價為每股第一次認購事項下的股份0.10港元，以及配發及發行1,228,607,685股新股份，認購價為每股第二次認購事項下的股份0.1080港元。因上述兩次股份認購事項完成，尚未償還的可換股債券的轉換價已根據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調整至每股0.21港元，而本公司於悉數轉換可換股債券後可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為5,172,759,833股。調整已自2020年4月29日起生效。

除上述調整外，可換股債券的其他條款及條件均維持不變。

於2020年6月30日，可換股債券分為負債部分及權益部分，分別為1,067,000,000港元及290,600,000港元(2019年12月31日：1,034,200,000港元及290,600,000港元)，並於本期間計及實際估算利息32,700,000港元(2019年：30,800,000港元)。

### **周轉期、流動資金比率及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一般授予長期客戶30至90日的信貸期。於本期間，由於本集團大部份生產設施於本期間暫停營運，收入及銷售成本明顯減少，應收貿易賬款的周轉期上升至約38日(2019年12月31日：21日)，存貨周轉期上升至約61日(2019年12月31日：31日)。同時，由於本集團於本期間與其供應商商討延長信貸期，本期間應付貿易賬款的周轉期延長至約593日(2019年12月31日：156日)。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維持0.1(2019年12月31日：0.1)及0.1(2019年12月31日：0.1)。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虧損淨值約902,800,000港元(2019年6月30日：838,200,000港元)，造成本集團錄得負債淨值約5,070,900,000港元(2019年12月31日：4,346,000,000港元)。因此，本集團按債務(即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相對虧絀及債務總值(即股東虧絀、非控股權益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的總和)計算的資本負債比率增加至309.5%(2019年12月31日：232.4%)。為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本公司已採取多項於附註2.2所述的策略性措施。

###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業務均在中國進行，且交易以人民幣結算，而出口銷售佔本集團收益的6.3%(2019年：16.6%)，該等交易大部分以美元結算。董事一直密切監控本集團的人民幣外匯波動風險。儘管面對著中美關係緊張及人民幣貶值，董事認為本集團短期內並無面臨重大不利外匯波動風險。因此，本集團現時無意以人民幣對沖外匯波動風險。然而，本集團將不斷檢討經濟狀況、業務分部的發展及其整體外匯風險情況，並將考慮未來在必要時採用適當對沖手段。

## 集資活動

### 根據特別授權認購新股份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1月22日的通函披露，本集團正迫切需要現金。另一方面，認購方已表示對玉米相關行業及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充滿信心，且有興趣進一步投資本集團。於2019年9月27日，本公司與認購方訂立認購協議（「**第二份認購協議**」），據此，認購方已有條件同意認購及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合共1,228,607,685股新普通股，認購價為每股第二批認購股份0.1080港元。第二次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32,690,000港元。於扣除相關開支後，第二次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32,000,000港元。第二批認購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緊接第二次認購事項完成前的合共已發行股本16.0%及本公司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的已發行股本總額約13.8%。第二份認購協議完成之全部先決條件已獲履行或豁免，且第二份認購協議完成已於2020年4月29日落實。

下表載列自第二次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詳盡明細及內容：

所得款項擬定用途	最新使用時間表	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金額 (港元) (概約)	所得款項淨額於本期間的實際所用金額 (港元) (概約)	截至2020年6月30日尚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 (港元) (概約)
償還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0年4月至2020年9月	56,000,000	56,000,000	—
採購玉米和其他營運開支	2020年4月至2020年9月	76,000,000	61,932,000	14,068,000
		<u>132,000,000</u>	<u>117,932,000</u>	<u>14,068,000</u>



## 根據上市規則第 13.19 條及第 13.21 條作出披露

### 違反貸款協議

- (1) 謹此提述本公司與大成糖業於 2018 年 9 月 21 日的聯合公告。根據由大成糖業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錦州大成食品發展有限公司(「**錦州大成**」)與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錦州港支行(「**貸款人**」)訂立的一份貸款協議(「**貸款協議**」)，內容有關一筆於 2018 年 12 月到期的 12 個月定期貸款(「**貸款**」)，錦州大成須達成若干財務契諾。倘錦州大成未能遵守該等財務契諾，貸款人有權(其中包括)宣佈貸款項下的尚未償還本金金額、應計利息及所有其他應付款項總值即時到期及應付。貸款由大成糖業擔保，且由大成糖業集團若干成員公司提供擔保及抵押以獲取貸款。

錦州大成未能達成貸款協議項下之若干財務契諾。有關違反事項賦予貸款人(其中包括)宣佈貸款協議項下的尚未償還本金金額、應計利息及所有其他應付款項總值即時到期及應付之權利。此外，相關違反亦可觸發其他大成糖業集團所訂貸款協議的交叉違約條文。

貸款協議項下若干財務契諾尚未達成，而錦州大成尚未取得貸款人就貸款協議項下之違約的豁免，於本公告日期，未償還本金金額約為人民幣 19,800,000 元。

- (2) 誠如二月聯合公告所披露，本集團未能償還若干貸款，於本公告日期，該等貸款(不包括大成糖業集團的貸款)的未償還本金總額約為人民幣 3,700,000,000 元(「**大成生化未償還貸款**」)連同未償還利息。本集團所擔保的最高責任金額約為人民幣 3,900,000,000 元(即本金金額)以及貸款協議項下可能應計的所有利息、責任、費用及罰款。本集團的若干附屬公司亦就大成生化未償還貸款提供了抵押。同時，大成糖業集團未能償還若干貸款，於本公告日期，該等貸款的未償還本金總額為人民幣 198,600,000 元(「**大成糖業未償還貸款**」)連同未償還利息。本公司所擔保的最高責任金額為人民幣 199,000,000 元(即本金金額)以及該等貸款協議項下可能應計的所有利息、責任、費用及罰款。

此外，大金倉未能償還貸款，於本公告日期，本金總額為人民幣2,490,000,000元連同未償還利息。擔保人附屬公司已提供擔保，以保證大金倉履行其於相關貸款協議項下的責任。因此，本集團及大成糖業集團未能償還該貸款亦可能觸發由本集團與大成糖業集團訂立的其他貸款協議的交叉違約。

於2020年2月中旬，本公司及大成糖業獲中國銀行吉林省分行告知，其已與新債權人訂立轉讓協議，據此，中國銀行吉林省分行同意向新債權人出售，而新債權人同意以約人民幣815,700,000元作價購買轉讓貸款所有權利及利益，包括上述本集團及大成糖業集團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300,000,000元及人民幣198,600,000元的貸款連同未償還利息以及大金倉貸款。於轉讓貸款轉讓完成後，本集團及大成糖業集團管理層繼續探討債務重組計劃的下一步工作，藉此達成債務重組及大幅改善本集團及大成糖業集團的財務狀況。然而，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大成糖業集團及大金倉尚未就大成生化未償還貸款、大成糖業未償還貸款及大金倉貸款取得任何要求或豁免。截至本公告日期，大成生化集團、大成糖業集團及大金倉於上述貸款的尚未償還本金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3,700,000,000元、人民幣198,600,000元及人民幣2,490,000,000元。

- (3) 茲提述本公司及大成糖業日期為2020年5月4日之聯合公告。根據由錦州元成與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錦州分行及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錦州港支行(合稱「**元成貸款人**」)訂立本金總額為人民幣219,900,000元(合稱「**元成貸款**」)的多份貸款協議(合稱「**元成貸款協議**」)，錦州元成須達成若干財務契諾，倘未能履行或遵守任何該等財務契諾，元成貸款人有權(其中包括)宣佈元成貸款項下的尚未償還本金金額、應計利息及所有其他應付款項總額即時到期及需立即繳付。於本公告日期，元成貸款協議下的若干財務契諾尚未達成。有關違反事項賦予元成貸款人(其中包括)宣佈元成貸款協議項下的尚未償還本金金額、應計利息及所有其他應付款項總額即時到期及需立即繳付之權利。此外，有關違反事項可能亦觸發由大成糖業集團訂立的其他貸款協議的交叉違約條款。於本公告日期，錦州元成尚未獲元成貸款人授出任何要求或豁免，而元成貸款協議項下的尚未償還本金金額為人民幣219,900,000元。

## 根據上市規則第 13.20 條作出披露

### 向大金倉提供財務資助

按本公司於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告，擔保人附屬公司於 2010 年 11 月至 2015 年 3 月期間就大金倉結欠偉峰中國銀行的債項初次授出財務擔保。

誠如本公司與大成糖業日期為 2018 年 11 月 6 日的聯合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 2018 年 12 月 3 日的通函所披露，大金倉尚未有足夠財務資源償還由擔保人附屬公司向偉峰中國銀行擔保的大金倉貸款，其未償還本金總額為人民幣 2,490,000,000 元連同未償還利息。最高擔保金額為人民幣 2,500,000,000 元。

誠如上文「根據上市規則第 13.19 條及 13.21 條之披露」一節下「違反貸款協議」所披露，本集團於 2020 年 2 月中已接獲中國銀行吉林省分行通知，其已就轉讓貸款(其包括由擔保人附屬公司擔保的大金倉貸款)與新債權人訂立轉讓協議。本集團及大成糖業集團仍正在與新債權人討論債務重組計劃的下一步。大金倉尚未獲新債權人授出任何要求或豁免，而截至本公告日期，擔保人附屬公司擔保的最高本金金額維持在人民幣 2,500,000,000 元。

由於本集團提供的擔保的資產比率高於 8%，故根據上市規則第 13.13 條，本公司須在一般披露責任下披露該等財務資助，並須在資產比率出現 3% 或以上增幅時遵守上市規則第 13.14 條。根據上市規則第 13.20 條項下的持續披露規定，本公司亦須在財務擔保合約生效的相關期間於其中期及年度報告內披露財務擔保合約。

### 於回顧期間後之重要事項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期間末後概無發生重要事項。

## 有關回顧期間的補充資料

### 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暫停營運及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影響的最新資料

謹此提述暫停營運公告。由於市場景氣低迷，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於中國爆發以及國內玉米價格顯著上漲，使下游消耗量萎縮，對玉米提煉產品的整體需求造成負面影響。董事會根據本集團當時可得的財務資料，考慮過繼續本集團上游營運的利弊以及在評估當時市況後，斷定暫停全部上游營運對本集團較為有利。此外，由於市場景氣欠佳，加上氨基酸分部持續受到非洲豬瘟的影響，因此，本集團已自2019年8月起暫停氨基酸生產營運，以將現金流出減至最低。

於本公告日期，暫停營運公告所披露的停運仍然持續。管理層預期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將持續對本集團業務構成壓力，並影響本集團的營運。持續暫停營運或低設施利用率可能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多方面影響，其中可能包括金融資產及非金融資產減值的可能性。本集團管理層將繼續評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對本集團財務狀況的影響，並繼續密切監察市場狀況、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尤其關注近期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爆發的事態發展，並將確保該等附屬公司在實際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恢復生產營運。

### 搬遷生產設施至興隆山廠區

謹此提述2019年年報，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集團將生產設施搬遷至興隆山廠區。

本集團的搬遷計劃將由本集團的內部資源、徵收土地補償的所得款項及透過與行業參與者進行合作撥付。本公司管理層認為本集團現有的專門技術就生產設施的搬遷而言屬足夠。

鑑於經營環境有變，本集團已重新檢討其搬遷項目，並更改其可行性研究及提交(其中包括)相關政府部門審批。故此，搬遷生產設施的預期時間將修改如下：

涉及本集團產品的生產設施	將生產設施遷入的廠區	將搬遷相關生產設施的產能 (公噸/年)	生產設施搬遷的預期時間 (附註)
甲醇	興隆山廠區	165,000	暫定於2021年內完成
變性澱粉 — 食品級 (階段一)	興隆山廠區	20,000	2019年6月至2020年12月
變性澱粉(階段二)	興隆山廠區	60,000	待取得資本及有利市況
玉米油	興隆山廠區	63,000	2019年6月至2020年12月
賴氨酸	興隆山廠區/ 長春德惠市	100,000	待取得資本及有利市況
玉米提煉	長春德惠市	600,000	待取得資本及有利市況
氨基酸(補充現時產品組合的其他氨基酸種類， 產能較小)	興隆山廠區	20,000	待取得資本及有利市況

附註：搬遷生產設施的預期時間有待管理層不時考慮相關產品的市場及(其中包括)取得相關政府部門對可行性研究的審批而作最終決定。因此，時間表或會變動，而本公司將適時以公告方式向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最新信息。

## 未來規劃及前景

為維持本集團的競爭力，本集團將透過內部研發竭力保持市場地位、多元化產品範圍並提高開發高增值產品及新應用的能力；在內部方面，本集團將致力落實債務重組計劃，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並引進策略投資者，組建可持續發展的商業聯盟。

由於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將持續影響全球經濟，預期2020年下半年的經營環境將會充滿挑戰。中美之間的緊張局勢將進一步增加經濟及復甦步伐的不確定性。除此之外，經濟放緩及市場競爭加劇將使本已低迷的市場進一步受壓。短期而言，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留意非洲豬瘟及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爆發的發展、市場狀況以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確保本集團附屬公司在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恢復生產營運。本集團亦將把握將生產設施搬遷至興隆山廠區之機遇，重新調整產品組合及產能，以應對市場變化。同時，將透過持續研發活動提高營運效率，降低經營成本。本集團的搬遷計劃將由本集團的內部資源、徵收土地收取的補償款及透過與行業參與者進行合作撥支。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現有技術知識足以應付生產設施的搬遷。

長遠而言，本集團將繼續透過其品牌及以以客為本的精神，了解客戶不斷變化的需求及對產品的要求，以鞏固其市場地位，並持續投入研發以進一步改善成本效益及產品組合。為實現該目標，本集團的研發中心現正實施一系列產品研發項目。董事會將優化其資本開支的風險／回報決策，並將在產能拓展方面採取審慎態度。

## 僱員人數及薪酬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共聘用約4,000(2019年12月31日：4,300)名全職僱員。本集團注重人力資源對其成功的重要性，並深知人力資源管理在日益動蕩的環境中作為競爭優勢來源的價值。本集團非常重視新員工的挑選及招募、在崗培訓及對僱員的評估及獎勵，使僱員的表現與本集團的戰略緊密相連。本公司亦認同僱員的貢獻，竭力維持員工的薪酬待遇及職業發展機會，以保留人才。薪酬待遇包括按價值支付酌情花紅，符合行業慣例。本集團提供的員工福利包括強制性公積金、保險計劃及酌情花紅。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本期間的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標準守則

董事會定期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指引及發展。就董事會所深知及確信，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本期間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所列明的所有守則條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其條款不比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的必守準則寬鬆，作為本公司有關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操守守則。

經向各名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向本公司確認彼等於本年度一直遵守本公司標準守則及操守守則所載的必守準則。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遵照企管守則規定成立，以審閱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現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伍國邦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董洪霞女士及楊潔林先生組成。

審核委員會定期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內部審計團隊及核數師召開會議，以考慮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程序，以及內部監控、審核程序及風險管理的有效性。

本集團本期間的中期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 財務資料的全部詳情

本公司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lobalbiochem.com](http://www.globalbiochem.com))。

本公司本期間之中期報告將於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上述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閱覽。

承董事會命  
大成生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袁維森

香港，2020年8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袁維森先生、張子華先生及劉樹航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高東升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洪霞女士、伍國邦先生及楊潔林先生。